

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代码:600309 公司简称:万华化学

2015 半年度报告摘要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称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万华化学	600309	烟台万华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姓名	寇光武	董监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电话	0535-6698537		0535-6698537	
传真	0535-6837894		0535-6837894	
电子信箱	geokou@whchem.com		whbiao@whchem.com	

二、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情况
2.1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44,326,299,392.94	41,592,085,628.73	6.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959,611,741.67	10,594,084,392.97	3.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8,355,948.03	1,817,062,217.95	6.68
营业收入	10,042,263,367.92	11,664,821,009.41	-13.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18,699,394.45	1,404,561,820.13	-27.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77,148,608.89	1,347,942,179.98	-27.5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36	13.86	减少9.50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7	0.65	-27.6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不适用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持股情况表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48,221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万华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0.50	1,091,880,317	0	质押	475,000,000
全国社保基金一八组合	未知	1.43	30,957,475	0	未知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东方资管-平安人寿聚财尊享定期寿险-普通计划	未知	1.34	28,904,050	0	未知	
加拿大年金计划投资基金-自有资金	未知	1.05	22,607,918	0	未知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未知	1.01	21,920,955	0	未知	
香港中财集团有限公司	未知	0.94	20,251,133	0	未知	
交通银行-天园益天价值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88	19,000,000	0	未知	
中欧中策一号-自有资金	未知	0.81	17,563,991	0	未知	
淡水泉(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淡水泉成长基金二期	未知	0.80	17,402,220	0	未知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淡水泉成长基金二期	未知	0.76	16,404,365	0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持有的优先股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不适用

2.4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0,042,263,367.92元,比上年同期下降13.91%;营业利润1,898,359,737.92元,比上年同期下降15.7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18,699,394.45元,比上年同期下降27.47%。

2015年是公司的“成本管理年”,员工的低成本意识显著提升;销售方面,上半年由于国内需求不振,导致国内MDI产品价格持续低迷,但是海外市场在需求增长放缓、竞争日趋激烈的环境下,销量依然取得了明显增长,万华的海外市场形象和客户满意度也进一步提升;原计划将2015年二季度末投产的POE/AE一体化项目将争取在第三季度完成。

下半年公司将争取完成POE/AE一体化项目的全部开车工作;销售方面,MDI市场销售增速仍保持平稳;市场份额和价格的平衡,国内和国外市场的价格平衡;人才储备方面,将加大高端研发人才的招聘力度,积极引进海内外研发精英,进一步深化“银发工程”,同时也要加快年轻队伍的培养。

3.1 主营业务分析
3.1.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10,042,263,367.92	11,664,821,009.41	-13.91
营业成本	6,718,028,765.58	8,123,296,494.29	-17.30
销售费用	370,192,797.54	330,760,603.86	11.92
管理费用	730,369,026.32	638,873,818.65	14.32
财务费用	336,605,537.79	228,324,936.50	47.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8,355,948.03	1,817,062,217.95	6.6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93,890,603.61	-4,582,256,039.28	49.9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0,550,009.20	3,418,248,739.33	-89.74
研发支出	367,174,540.66	314,915,860.64	16.59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 主要为公司MDI产品售价降低及石化购销业务贸易额减少,导致本期营业收入下降。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 主要为公司MDI产品单位成本下降及石化购销业务贸易额减少,导致本期营业成本下降。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 主要随着公司产品出口增加,海外的运费、仓储费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 主要为员工费用及物料消耗等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 主要为利息支出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 主要为上年同期万华烟台工业园MDI项目付款较多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 主要为本期取得的银行借款较上年同期减少,且本期偿还的债务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3.1.2 其他
(1) 公司报告期内各类融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实施进度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短期借款余额较期初增加211,786万元,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较期初增加26,906万元,长期借款余额较期初增加264,064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各类融资项目顺利实施,无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2) 经营计划进展说明
公司于2014年度报告中披露预计2015年实现销售收入260亿元,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已实现销售收入100.42亿元。

3.2 行业、产品或地区经营情况分析
3.2.1 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化工行业	9,776,455,041.94	6,520,232,085.17	33.31	-13.45	-16.83	增加27.1个百分点
其他	237,808,888.00	171,974,497.70	28.43	-4.39	1.30	减少9.428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异氰酸酯	6,472,402,091.58	4,109,560,747.74	36.51	-18.33	-20.01	增加34.3个百分点
其他	3,537,811,258.36	2,382,699,835.13	27.00	-2.18	-10.08	增加36.42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和产品情况的说明:
其他产品毛利率的增加主要为毛利率较低的石化购销业务贸易额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证券代码:000050 证券简称:深天马A 公告编号:2015-052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管理人员等增持公司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7月13日在指定媒体上刊登了《关于公司高管、核心管理人员等增持公司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50)。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管理人员承诺:在未来2个月内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以及市场情况,择机增持公司股票,增持金额不少于300万元。2个月期满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管理人员不排除进一步增持。

公司于2015年7月21日在指定媒体上刊登了《关于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管理人员等增持公司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51),截止2015年7月20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管理人员共计增持公司股票167,100股,均价20.43元,增持金额3,413,750.16元。

为维护资本市场稳定,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5]151号)的精神,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

证券代码:002011 证券简称:盾安环境 公告编号:2015-058
债券代码:112100 债券简称:12盾安债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2盾安债”回售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于2012年7月24日公告的《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所设定的公司债券回售条款,公司于2015年6月12日发布了《关于“12盾安债”票面利率调整及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5-042),并于2015年6月15日、6月16日分别发布了《关于“12盾安债”票面利率调整及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关于“12盾安债”票面利率调整及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的第三次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5-043、2015-044),投资者可在回售登记日选择将持有的“12盾安债”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公司,回售价格为人民币100元/张,“12盾安债”回售

3.2.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国内	6,923,315,083.51	-22.54
国外	3,086,898,866.43	18.57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国内收入的减少主要为公司MDI产品价格降低及石化购销业务贸易额减少所致,国外收入的增加主要为公司积极开拓海外市场,海外销售量快速增长所致。

3.3 核心竞争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没有发生变化。

3.4 投资状况分析
3.4.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投资额	22,000.00
投资额增减变动数	8,610.20
上年同期投资额	13,389.80
投资额增减变动(%)	64.30

(1)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4.2 非金融类公司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的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投资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4.3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4.4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1)控股子公司万华化学(宁波)有限公司于2006年2月27日成立,公司主营聚氨酯及助剂、异氰酸酯及衍生物的开发、生产;光气、甲胺、液氨、液氮、压缩空气的生产;技术、咨询服务等,公司注册资本为93,600万元,总资产1,399,253万元,净资产810,460万元,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6,666.653万元,营业利润154,014万元,净利润115,312万元。

(2)控股子公司万华化学(宁波)热电有限公司主营热、电、纯水的生产和供应、热力学网建设,公司注册资本为45,000万元,总资产136,747万元,净资产68,864万元,报告期内实现净利润8,836万元。

(3)全资子公司万华化学(北京)销售聚氨酯有限公司主营开发、制造、销售聚氨酯;销售化工产品;项目投资、技术开发、技术培训等,公司注册资本为6,000万元,总资产33,427万元,净资产19,702万元,报告期内实现净利润3,711万元。

(4)控股子公司万华化学(宁波)氟碳有限公司主营烧碱、液氨、盐酸、次氯酸钠、氯化石蜡、化工机械的制造;氢气、液氯的充装;无缝气瓶(限氢气)、焊接气瓶(限液氯)的检验;氟化物(硫酸、易燃液体(甲醇、甲苯)的批发、零售;化工技术咨询、服务、化工技术开发;自营和代理各类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的货物和技术除外,公司注册资本为16,000万元,总资产117,691万元,净资产63,817万元,报告期内实现净利润8,367万元。

(5)控股子公司万华化学(佛山)容威聚氨酯有限公司主营生产、销售聚氨酯材料及其制品产品以及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等,公司注册资本为2,886万元,总资产17,180万元,净资产8,303万元,报告期内实现净利润941万元。

(6)控股子公司万华化学(宁波)容威聚氨酯有限公司主营生产、销售聚氨酯材料及其制品产品以及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等,公司注册资本为15,000万元,总资产70,363万元,净资产26,067万元,报告期内实现净利润7,291万元。

(7)全资子公司万华化学(广东)有限公司,主要从事水性涂料树脂、聚醚多元醇、改性MDI、胶粘剂等化工产品的生产、销售、研发推广、技术服务,公司注册资本为20,000万元,总资产14,302万元,净资产13,297万元,报告期内实现净利润-97万元。

(8)控股子公司万华化学(烟台)氟碳电化有限公司,主要从事氟碳化工产品、热工工程、蒸汽、工业用水、食品添加剂项目的投资开发、建设、管理,公司注册资本为40,000万元,总资产219,432万元,净资产40,685万元,报告期内实现净利润1,185万元。

3.4.5 非募投资金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进度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项目收益情况
万华烟台工业园土地项目	1,400,000,000.00	80.10%		1,121,454,680.83	
万华烟台工业园项目	28,000,000,000.00	67.39%	2,915,836,676.78	18,870,316,126.37	
万华化学(烟台)氟碳电化有限公司(烟台)	1,273,356,000.00	72.47%		56,524,860.85	922,834,226.93
万华化学(烟台)氟碳电化有限公司(烟台)	1,133,060,000.00	81.86%		37,221,318.72	927,569,669.96
合计	31,806,416,000.00	/	3,069,582,856.35	21,842,714,704.09	/

非募投资金项目情况说明:
由于设计优化、钢材价格下跌等原因,万华烟台工业园项目实际发生的工程成本低于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预算金额,按目前情况项目总额预计为210亿元,在该基础上计算项目进度为89.86%。

3.5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3.5.1 报告期内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的执行或调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2014年末总股本2,162,334,720.00股为基数,用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3元现金红利(含税),共计分配利润总额为648,700,416.0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710,288,564.06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上述分配方案已于2015年5月28日实施完毕。

3.5.2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差异化转增	否
每股派现金红利(元)	
每股派股票股利(含税)	
每股10股转增股本(股)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3.6 其他披露事项
3.6.1 报告期内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6.2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4.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不适用

4.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不适用

4.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本报告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公司于本期设立万华化学(烟台)石化有限公司。

4.4 半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审计,并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董事会、监事会应当对涉及事项作出说明。
不适用

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丁建新
2015年7月23日

证券代码:600376 股票简称:首开股份 编号:临2015-089

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重要提示: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已于2015年7月15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关于召开公司201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由于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向社会公众股东提供网络投票的要求,现发布网络投票,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的要求,现发布公司201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一、召开会议的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5年7月30日 14:3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56号招商国际金融中心D座首开股份十三层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5年7月30日至2015年7月3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征集权投票权事宜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股票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票类型
		A股股票
1	《关于公司为晋开中(福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向民生银行福州支行申请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晋开中(福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向民生银行福州支行申请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晋开中(福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向民生银行福州支行申请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
4	《关于晋开中(福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向民生银行福州支行申请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
5	《关于晋开中(福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向民生银行福州支行申请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
6	《关于晋开中(福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向民生银行福州支行申请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
7	《关于晋开中(福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向民生银行福州支行申请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

1. 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第二项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临2015-076号公告)、《对外担保公告》(临2015-077号公告),于2015年7月1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上述第三项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临2015-084号公告)、《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债券预方案的公告》(临2015-085号公告)、《关于房地产业务是否存在闲置土地、炒地和捂盘惜售、哄抬房价等违法违规的专项自查报告》、《北京首都开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用地违法违规被查处情况有关信息披露的承诺函》及《关于用地违法违规被查处情况有关信息披露的承诺函》,于2015年7月15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 特别决议议案:无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7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5.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6.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

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7月23日

授 权 委 托 书

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董 委 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5年7月30日召开的贵公司201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授 权 人 签 名(章):
授 托 人 签 名:
授 托 人 身 份 证 号:
授 托 日 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股票代码:600283 股票简称:钱江水利 编号:临2015-030

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有保本约定的短期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